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成都唐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成都唐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唐源企业”）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唐源企业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因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及股东主动减持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源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185,917股，占公司总股本4.9999%。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19年8月2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唐源企业持有公司股份4,482,759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45,982,759股的9.7488%。

此后，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归属以及股东减持股份等，唐源企业的持股情况发生变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源企业持有公司股份7,185,91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143,720,076股的4.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唐源	合计持有股份	4,482,759	9.7488%	7,185,917	4.9999%

企业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4,482,759	9.7488%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7,185,917	4.999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股东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1日